

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志任
资格的批复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11/2021_2022__E4_B8_AD_E5_9B_BD_E8_AF_81_E5_c80_311241.htm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
委员会关于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志任资格的批复(证监
基金字[2007]11号)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：你公司《关于审
核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拟任人于志任资格的申
请》（宝盈董字[2006]16号）及相关申请文件收悉。根据《证
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证券投资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管
理办法》（证监会令第23号）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经审核，
核准你公司于志（身份证号码：310101196311183652）的高级
管理人员任职资格，我会对于志任你公司副总经理无异议。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www.100test.com